

表 6-5 各國法定工作時數
Table 6-5 Statutory Working Hours

國 別	法 定 工 時	法 令 通 過 年 度
中 華 民 國	每日8小時，每二週84小時	2000年
韓 國	每週44小時	1989年
新 加 坡	每週44小時	1990年
日 本	每日8小時，每週40小時	1988年
美 國	每週40小時	1940年